附件1

凤凰县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绩效复核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1、立项背景

新形势下为推进农产品仓储冷藏保鲜设施建设，有利于优化凤凰县农业生产布局，有利于引导产业转型升级，有利于加强乡村冷链物流体系建设，从源头加快解决农产品出村进城“最后一公里”问题。根据《关于申请审批凤凰县商务局阿拉营镇化眉村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基础设施建设采购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报告》（凤商务字[2022]29号）的要求，要提高农产品产销条件，助力三农服务，助推乡村振兴，为进一步提高农业的综合效益，促进农业产业化和农村经济又好又快发展，凤凰县商务局在县政府的支持下实施了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项目概况

 2022年度关于凤凰县商务局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统筹整合专项资金100.00万元，其中根据《关于下达2022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第八批）》凤乡振领发[2022]39号文件、《关于下达调整2022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第十五批）》凤乡振领发[2022]82号文件、《关于下达2022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十六批）》凤乡振领发[2022]98号等文件。2022年8月4日进行招标，根据凤财采计[2022]1016中标通知，中标单位：湖南宇之洋科贸有限公司，中标金额为98.95234万元。项目资金涉及阿拉营镇化眉村，计划搭建冷藏室1座：建筑面积60平方米、容积280立方米，购置0度至正负5度制冷机组及所需气调配套设备。搭建冷冻室1座：建筑面积60平方米、容积280立方米，购置0度至零下20度制冷机组及所需气调配套设备。搭建简易钢棚200平方米。项目配套设施建成后，延长了当地老百姓农产品存储保鲜时间，形成错峰售的销售模式，有效增加老百姓收入，受益人口达1798人。

1. **资金使用情况**
2. 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情况

 2022年10月19日，根据中共凤凰县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文件凤乡振领发[2022]98号《关于下达2022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第十六批）》下达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该项目预算资金为100.00万元。凤凰县财政局下达《关于下达2022年第十四批统筹整合资金的通知》凤财农函[2022]27号文件，批复资金100.00万元。实际到位100.00万元，到位率100%。

（二）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2022年凤凰县商务局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共计支付项目资金99.90234万元，按合同约定实际拨付湖南宇之洋科贸有限公司项目款95.98377万元，剩余2.96857万元为按合同扣留3%的质保金，拨付湖南智多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询价费0.95万元。结余0.09766万元已退回凤凰县财政局国库。

根据项目实施单位报送的自评报告及相关材料复查核实，2022年度凤凰县商务局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统筹整合专项资金100.00万元，到位率100%，实际使用资金99.90234万元，资金使用率99.90%。资金支付实行国库集中支付方式，凤凰县财政集中支付核算局根据项目单位实施完成情况，由项目单位提出申请，通过财政集中支付，资金支付依据合规合法，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没有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绩效目标

长期绩效目标：按照县委、县政府关于开展乡村振兴工作的部署，凤凰县商务局针对乡村振兴工作积极动员，强化措施，精心安排，扎实做好乡村振兴工作，真正做到为群众办好事，做好事，解难事，解决当地百姓农产品的存储保险，减少损失，提高农业的综合效益，促进农业产业化和农村经济又好又快发展。

年度绩效目标：搭建冷藏室1座：建筑面积60平方米、容积280立方米，购置0度至正负5度制冷机组及所需气调配套设备。搭建冷冻室1座：建筑面积60平方米、容积280立方米，购置0度至零下20度制冷机组及所需气调配套设备。搭建简易钢棚200平方米。延长农作物存储保鲜时间，提高老百姓收入。项目覆盖1村6组489户1798人，预计人均增收0.01万元。

项目各项绩效指标设立情况

|  |  |  |
| --- | --- | --- |
| 指标名称 | 指标内容 | 指标值 |
| 数量指标 | 采购保鲜设备 | 4台 |
| 保鲜冷链基础设施建设数 | 2座 |
| 质量指标 |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
| 采购配套设施设备验收合格率 | 100% |
| 时效指标 | 项目完成时间 | 2022年10月31日 |
| 成本指标 | 项目总投入 | 100.00万 |
| 社会效益指标 | 项目受益人数 | 4500人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提高农产品保鲜时效 | 不断提高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100% |
| 经济效益指标 | 全村居民收入增加额 | 10.00万 |

1. 项目产出及绩效完成情况

1、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1）产出数量：项目已完成，采购保鲜设备4台，搭建保鲜冷链基础设施2座。

（2）产出质量：根据凤凰县商务局《2022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项目竣工现场验收单》，由相关人员进行验收，验收结果为优。

（3）产出时效：根据凤凰县商务局《2022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项目竣工现场验收单》，显示该项目起始日期为2022年8月17日，完结日期为2022年10月17日，该项目在指定时间内完成。

(4)产出成本：项目预算为100.00万元，实际支出为99.90234万元，未超过项目总成本。

2、绩效完成情况

（1）经济效益：项目实施后，完成仓储冷冻冷链建设库一座，用于农产品仓储保鲜，冷冻库真正发挥作用和效益的时段是每年6-10月份，由于该冻库2022年年底才竣工，所以产出效果不大明显。预计明年实现全村居民总收入增加10.00万元以上。项目产出效益较低，项目实施单位要多管齐下，精于管理和开拓路子，使项目发挥最大的经济效益，向预期目标靠拢，才能使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可持续发展。截止至2023年9月19日，由于该项目还未通电以至于项目未投入使用，暂无产生经济效益。

（2）社会效益：通过项目实施，预计使得1村6组1798人受益，能促进社会经济发展，增加就业机会，有利于农业的稳定和实现农村经济多元化的可持续发展，促进农业科技应用与推广，为提高居民生活水平及生活质量创造条件，对减缓社会就业问题、社会安定团结和农村经济快速发展起到积极的作用。但由于项目尚未投入使用，未产生社会效应。

（3）可持续影响：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可持续性为20年，项目的实施能够使得农作物更好的储存，提高了本土农产品竞争力。使得项目区群众和周边群众收入快速增长，贫困农户摆脱贫困，并防止了返贫，可确保经济发展、社会稳定，人民安居乐业，实现区域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为凤凰县今年巩固脱贫和乡村振兴作出较大的贡献。但由于项目还未投入使用，未产生可持续影响。

（4）满意度：评价小组于2023年9月对受益农户共发放调查问卷20份，实际有效收回20份，有效回收率100%，综合满意度为90%。

**四、现场评价复核抽查情况**

《凤凰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和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绩效自评复核评价工作的通知》凤财绩函〔2023〕3号文件，评价小组人员于2023年9月5日对2022年度商务局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绩效自评开展复核评价工作，本专项资金采用到主管单位查看项目申报、评审、公示等资料和抽查项目实施单位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进行，通过查阅资料、会计抽查、实地查看、问卷调查等方式实施现场评价。评价小组通过查阅项目资料发现该项目于2022年3月15日下达项目资金100.00万元，2022年8月9日中标，中标金额98.95234万元，2022年8月17日签订合同，合同金额98.95234万元，实际拨付项目资金98.95234万元，另外还有0.95万元询价费。本次绩效自评复核对凤凰县商务局的统筹整合专项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全面的评价，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项目产出情况、项目效益情况和项目满意度等进行了指标考核，本次评价是真实的、可靠的、公允的。

**五、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果

本次现场评价2022年凤凰县商务局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的使用绩效评价结果为67.00分，评价等级为“及格”。其中：项目投入指标得分14.00分，过程指标得分14.00分，产出指标得分28.00分，效果指标得分17分。具体评分结果如下表所示：

|  |  |  |  |  |  |
| --- | --- | --- | --- | --- | --- |
| 指标 | 投入 | 过程 | 产出 | 效果 | 总分 |
| 权重 | 14.00 | 16.00 | 30.00 | 40.00 | 100.00 |
| 得分 | 14.00 | 14.00 | 28.00 | 17.00 | 73..00 |
| 得分率 | 100.00% | 87.50% | 93.33% | 42.50% | 73.00% |

（二）评价结论

评价小组通过到项目单位查看项目申报、评审、公示等资料和抽查项目实施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进行，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综合指数评价法和公众评判法对项目绩效情况进行客观评价，基于以上绩效分析和评价结果，可以得出以下评价结论：

1、2022年度凤凰县商务局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共100.00万元，严格按照《湖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执行，坚持资金使用规范，严格落实统筹整合资金的申拨、使用审批手续，财政涉农资金为项目实施提供了资金支持。

2、项目根据《湖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建立了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并能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遵照执行。

3、通过现场调查发现，凤凰县商务局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完工后还未投入使用，未产生实际效益。

（三）现场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

1、本次现场绩效评价结果将作为凤凰县财政局和项目单位凤凰县商务局建立完善相关管理制度、编制部门预算和安排财政资金的重要依据。

2、本次绩效评价中出现的问题以及提出的改进和加强项目管理、资金使用效益的措施、建议，凤凰县财政局应督促项目单位整改、落实。

3、本次绩效评价结果将作为今后同类项目的预算安排、立项审批的依据，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在一定范围内公开。

4、项目单位应当依据项目绩效目标和本次绩效评价结果，及时优化资金支付方向和结构，加强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建立健全的管理制度，开拓路子，使项目发挥最大的经济效益，向预期目标靠拢，及时解决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对提出的意见或建议应结合项目需要予以落实，改进工作，保障项目绩效目标能良好实现。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为确保2022年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顺利实施，凤凰县商务局成立了专门的项目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产业项目办公室，负责日常管理工作。在项目选项上，坚持规模开发、高效开发和产业开发来选择、规划和建设项目，为带动农村经济发展，提高了居民收入，实现居民安居乐业奠定基础。

（二）存在的问题

1.项目计划开工与完工时间与实际开工与完工时间不一致。

项目计划2022年7月开工，9月完工，实际开工时间为2022年8月，10月完工。与计划开工时间不一致。

2.项目管理制度不健全。

经现场评价发现，缺少项目管理制度和专项资金管理制度。

3.项目未投入使用，项目效益未达到预期效果。

由于属于同厂区的农经站茶厂项目资金短缺，尚未建成完工，厂区还未通电，已建成的项目闲置11个月，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基础设施已完工但尚未投入使用，未实现项目预期目标。

4.项目单位绩效监控措施不到位。

 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基础设施项目2022年已建设完工，截止至评价日项目尚未投入使用，已闲置11个月，到目前为止，项目单位仍没有有效的解决办法和措施，造成了国有资产闲置。

（三）相关的建议

1、项目实施严格按照计划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是项目实施单位进行生产的重要依据，项目实施单位应十分慎重地搞好计划编制，建议健全工作机制，进行科学的施工部署，保证项目的顺利推进，严格按照计划执行，确保收益达到预期效果，从而保证项目区群众收入增长，加快乡村振兴步伐。

2、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项目管理制度的建立和健全对于确保项目的顺利进行和高效交付具有重要影响。良好的项目管理制度可以提高项目的可控性和执行效率，最大程度的降低项目风险，所以，项目单位要建立项目管理制度，严格按照制度执行。

3、项目建成应该加快投入使用，使项目尽早发挥效益。

应该加快将项目投入使用，项目实施单位可以将由于农经站茶厂项目未建成完工使得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无法通电的问题向上级部门汇报，由上级部门对农经站茶厂项目进行促进和整改；项目实施单位还可以向政府申请补齐后续资金，亦或是向受益人群筹措资金单独为项目通电；也可以将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基础设施租赁给他人，用租金来带动乡村经济发展，使得项目能够快速投入使用，从而产生效益。要多管齐下，建立健全的项目管理制度，精于管理和开拓销售新路子，使价格效益最大化，使项目发挥最大的经济效益，向预期目标靠拢，才能使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真正实现可持续发展，使项目发挥最大的效益，让人民群众真正得到实惠。

4、项目单位要加强绩效监控管理，努力实现绩效目标。

项目单位设置的资金预算绩效目标不只是争取项目资金的手段，实现资金的预算绩效目标才是目的。项目单位必须对项目资金的投入，过程，产出和效果建立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项目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要有预案和解决问题的方法和措施，限期整改，实施过程必须全程跟踪监督，健全工作责任机制，加强绩效监控，保证项目能够顺利推进，让项目能够及时产生效益。